

通 報 書

通 報 單 位： ○○ 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通 報 事 由：本公司於 年 月 日受託運送應（提出、提回）
交換票據途中，因發生整批票據（被盜、遺失、
滅失）之意外事故，依「交換票據委託快遞業者運送途
中發生整批票據被盜、遺失或滅失應注意處理事項」第
三點規定，除已向○○警察機關備案外，謹將事故發生
原委通報如下：

- 一、委託運送單位：
- 二、發送地：
- 三、送達地：
- 四、事故發生時間：
- 五、事故發生地點：
- 六、事故發生原因：
- 七、票據喪失情形：

此 致

台灣票據交換所（總所、 區MICR作業中心、 分所）

○○○○ 銀行

通 報 人： ○○ 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加蓋快遞公司
章及負責人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備註：本通報書係依據「交換票據委託快遞業者運送途中發生整批票據被盜、
遺失或滅失應注意處理事項」第三點規定訂定，僅供台灣票據交換所及
金融業者委託快遞業者運送交換票據途中發生整批票據喪失時由快遞公
司通報專用。